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现将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2021年3月19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议案；
- （4）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 （5）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7）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

报告；

- （8）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9）关于公司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 （11）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关于制订《定期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2、2021年4月2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 （2）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2021年8月2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上半年履职情况报告。

4、2021年10月2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21年11月3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收购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除上述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外，审计委员会在2020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还组织了两次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沟通见面会。

1、2021年2月1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0年度年报审计第一次审计沟通见面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2020年度年报审计工作计划与安排的汇报，并审议公司2020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会上还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安排的汇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目标、审计范围、时间及人员安排、风险判断、对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采取的方案等事项进行充分的沟通。

2、2021年3月1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0年年报第二次审计沟通见面会，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公司2020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情况，并审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认为，中审众环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全面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开展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审众环所执行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及时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评估，认为其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受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鉴于此，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中，通过续聘中审

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审阅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充分审查监督。在审计2020年年报过程中，认真听取公司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审阅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就审计目标、审计范围、时间及人员安排、风险判断、对与审计相关的内控控制采取的方案等事项与审计机构进行充分的沟通，督促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开展审计工作，有效保障了年报审计工作的有序开展；在审计季报及半年报过程中，定期召开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议，经表决通过后再行提交董事会，保障公司定期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有利于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的提高，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

3、监督审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内控职责，持续优化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时修订内部控制流程。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督促公司审计部门开展内控评价工作，提升控制措施与公司经营的紧密度，切实发挥风险防控功能，有效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实施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收购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等关联交易的情况，本着独立、客观、公正、专业的工作原则，认真细致的查阅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容以及必要文件资料，积极与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交流，认为公司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5、其他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多项议案进行审议，并经表决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提高董事会决策事项的准确性、科学性和可靠性。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监管部门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

勤勉、谨慎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在促进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公司有效防范风险、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做出积极贡献。

2022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更深入的参与公司治理，加强与经理层的沟通，推动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和完善，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而不懈努力。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17日

